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bet Water Resources Ltd.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138,815</u>	<u>172,971</u>	↓ 19.7%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u>43,009</u>	<u>19,146</u>	↑ 12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利潤／(虧損)	<u>9,037</u>	<u>(13,467)</u>	不適用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0.21</u>	<u>(0.35)</u>	不適用
資產總額		<u>3,879,436</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959,517</u>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辦法，請與附註4(b)一起閱讀。

中期業績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等中期業績已經由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出任委員會主席)所組成的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38,815	172,971
銷售成本		(109,587)	(122,800)
毛利		29,228	50,171
銷售及分銷費用		(19,578)	(16,776)
行政費用		(32,555)	(37,418)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轉回/(撥備)		2,887	(10,395)
其他收益，淨額	6	37,039	7,043
經營利潤/(虧損)		17,021	(7,375)
財務(費用)/收入，淨額		(5,077)	1,031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10	(2,062)	(2,41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9,882	(8,754)
所得稅費用	8	(845)	(4,713)
期內利潤/(虧損)	7	9,037	(13,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		9,037	(13,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9	0.21	(0.3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虧損)	<u>9,037</u>	<u>(13,467)</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i>將不可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功能貨幣兌換成列報貨幣的匯兌差額	<u>(1,748)</u>	<u>2,899</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1,748)</u>	<u>2,899</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7,289</u></u>	<u><u>(10,568)</u></u>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7,289</u></u>	<u><u>(10,568)</u></u>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25,654	27,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313,264	332,894
無形資產		23,082	24,679
商譽		721,139	721,139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10,507	1,215,508
遞延稅項資產		2,145	2,143
預付款項		4,609	4,75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300,400	2,328,898
流動資產			
存貨		98,993	118,730
應收貿易款	11	192,870	181,898
應收貸款	12	—	75,369
預付款項		303,729	251,93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958,818	1,006,9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26	21,758
流動資產總額		1,579,036	1,656,65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13	144,821	153,940
遞延收入		2,075	2,374
合同負債		42,260	17,061
應付稅項		30,884	31,52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38,794	160,862
銀行借款		332,500	372,500
租賃負債		392	1,110
可換股債券 - 負債部分	14	81,640	321,354
流動負債總額		873,366	1,060,727
流動資產淨額		705,670	595,9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06,070	2,924,82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34,000	54,000
遞延收入		8,132	9,019
遞延稅項負債		4,421	4,977
租賃負債		—	1,072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46,553	69,068
		<hr/>	<hr/>
淨資產		2,959,517	2,855,761
		<hr/>	<hr/>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38,929	34,388
儲備		2,920,588	2,821,373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959,517	2,855,761
		<hr/>	<hr/>

上述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水產品及啤酒產品。本集團亦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擁有向第三方提供借款服務的相關牌照。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由於經營實體位於中國，董事採用人民幣作為呈報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一般不會收納年度財務報告收納的全部附註類別。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內刊發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倘適用)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3.1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除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其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呈列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提前應用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和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和表現及／或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作出戰略決策而審閱的報告釐定了經營分部。

(a) 分部描述及主要業務

(i) 水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及銷售水產品(透過批發)、向聯營公司及第三方銷售原材料及耗材以及向聯營公司出租生產線。

(ii) 啤酒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製造及以批發方式銷售啤酒產品。

(b) 分部資料披露

分部間銷售乃基於兩個分部協定的條款進行。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有關外部客戶的收入按與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有關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按與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有關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水業務分部	啤酒	業務及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54,307	83,581	927	138,815
銷售成本	(43,759)	(65,828)	—	(109,587)
毛利	10,548	17,753	927	29,228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2,062)	—	—	(2,062)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	740	810	1,337	2,887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6,395	43,721	(7,107)	43,009
財務收入	9,661	5,392	386	15,439
財務費用	(4,421)	(2,517)	(13,578)	(20,516)
折舊及攤銷	(10,175)	(17,662)	(213)	(28,050)
除稅前利潤／(虧損)	1,460	28,934	(20,512)	9,882
所得稅(費用)／抵免	2	(1,185)	338	(845)
期內利潤／(虧損)	1,462	27,749	(20,174)	9,037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4,025,342	2,504,304	6,529,64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10,507	—	1,210,507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2,145
企業及其他資產			26,059
分部間撇銷			(2,678,414)
總資產			3,879,436
分部總負債	1,510,755	373,186	1,883,941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4,421
企業及其他負債			180,633
分部間撇銷			(1,149,076)
總負債			919,919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有關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 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企業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48,986	122,491	1,494	172,971
銷售成本	(41,915)	(80,885)	—	(122,800)
毛利	7,071	41,606	1,494	50,171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 的投資業績	(2,410)	—	—	(2,410)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077)	(1,546)	(772)	(10,395)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 攤銷前利潤*	(15,234)	45,628	(11,248)	19,146
財務收入	10,098	5,198	676	15,972
財務費用	(1,584)	(1,023)	(12,334)	(14,941)
折舊及攤銷	(10,868)	(17,618)	(445)	(28,931)
除稅前(虧損)/利潤	(17,588)	32,185	(23,351)	(8,754)
所得稅(費用)/抵免	(2,416)	(2,943)	646	(4,713)
期內(虧損)/利潤	(20,004)	29,242	(22,705)	(13,467)

*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管理本集團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調整後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影響計算期內(虧損)/利潤的開支得出：
(i) 財務(費用)/收入, 淨額; (ii) 折舊及攤銷; 及 (iii) 所得稅費用。

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方法, 且不應被視作可代替期內利潤/(虧損)計量經營業績。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無標準的計算方式, 且本集團對調整後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的定義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的進行比對。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披露(續)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水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啤酒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3,988,940	2,545,158	6,534,098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15,508	—	1,215,508
未分配			
遞延稅項資產			2,143
企業及其他資產			93,049
分部間撇銷			(2,643,734)
總資產			3,985,556
分部總負債	1,406,148	437,311	1,843,459
未分配			
遞延稅項負債			4,977
企業及其他負債			396,029
分部間撇銷			(1,114,670)
總負債			1,129,795

5 收入

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水產品及啤酒產品、提供借款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以及租賃生產線及設備。本集團亦銷售予聯營公司及第三方原材料及耗材以及出租予聯營公司生產線。收入明細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於某個時間點獲確認		
水產品銷售	50,935	45,510
啤酒產品銷售	83,581	122,226
原材料及耗材銷售	—	268
	134,516	168,004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金收入	3,372	3,473
借貸服務利息收入	927	1,494
	4,299	4,967
	138,815	172,971

6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a)	15,567	6,189
處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b)	16,524	—
其他	4,948	854
	<u>37,039</u>	<u>7,043</u>

附註 a：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15,567,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189,000元)，是有關於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授予本集團的政府補貼，這些補助金通常用於商業支持，並酌情授予企業。

附註 b：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100%股權，出售乃出於本集團發展的戰略考慮。上述附屬公司從事水及啤酒產品銷售，處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6,524,000元。

7 期內利潤／虧損

期內利潤／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64,448	81,589
運輸成本	10,659	8,7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44	26,6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9	688
無形資產攤銷	1,597	1,610
僱員福利費用	32,606	37,081
法律和其他諮詢服務費用	2,343	3,751
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	2,532	688
城市建設費及教育附加費	871	442
電力及其他能源費用	4,366	4,376
短期租賃費用	912	824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撥備		
– 應收貿易款	(45)	9,349
– 應收貸款	(1,357)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485)	1,046
	<u>(1,485)</u>	<u>1,046</u>

8 所得稅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期所得稅	1,403	3,253
遞延稅項	(558)	1,460
所得稅費用	<u>845</u>	<u>4,713</u>

9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經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人民幣千元)	9,037	(13,46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373,452</u>	<u>3,844,535</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人民幣分)	<u>0.21</u>	<u>(0.35)</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0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	1,215,508	1,443,916
添置	—	33,000
應佔業績	(2,062)	(263)
宣派股息	(2,939)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61,145)
期末	<u>1,210,507</u>	<u>1,215,508</u>

11 應收貿易款

信貸期一般為 90 至 180 天。根據發票日期劃分之應收貿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98,693	95,281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37,514	22,4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45,180	41,765
超過2年	94,851	105,874
	<u>276,238</u>	<u>265,320</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3,368)	(83,422)
	<u>192,870</u>	<u>181,898</u>

12 應收貸款

本集團放貸業務之應收貸款賬面值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放貸業務產生之應收貸款	—	76,72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357)
	<u>—</u>	<u>75,369</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利率每年介乎 7%-8% 計息。

應收貸款(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有))於報告期末之到期情況按其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	75,369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應收貸款確認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 1,357,000 元。所有應收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結清。

13 應付貿易款及應付票據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	34,511	42,840
應付票據	110,310	111,100
	<u>144,821</u>	<u>153,94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0,204	18,834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561	6,588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5,617	3,4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586	5,071
超過2年	7,543	8,947
	<u>34,511</u>	<u>42,84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貿易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且並不計息。應付貿易款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之內。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約為人民幣110,31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100,000元)的銀行承兌匯票由約為人民幣11,03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10,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擔保。

14 可換股債券 - 負債部分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發行本金為379,62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7,702,000元)的5%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每半年計算一次利息。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每股0.74港元的換股價(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

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於發行日期用並無轉換選擇權的類似債券的同等市場利率來估計。剩餘金額被分配為權益部分，並在權益部分的「其他儲備」中呈列。提前贖回權被認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

14 可換股債券 - 負債部分(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22,64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9,026,000元)的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以每股0.74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30,600,000股新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在二零二四年三月，已償還本金及利息合共約167,92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2,411,000元)，剩餘本金已轉為短期貸款安排。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發行本金為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026,000元)的10%新可換股債券(「新可換股債券」)。新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到期時一次性支付利息。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債券發行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到期日之間的任何時間，以每股0.30港元的換股價(受限於反攤薄調整)將債券轉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持有人或發行人可選擇在發生若干事件時提前贖回債券。倘債券並無被轉換或贖回，債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按面值加應計利息被贖回。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新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新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為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095,000元)，採用按折現率11.96%折現的現金流量計算，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的第3層。

二零二一年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負債部分	308,696
利息費用	24,165
已付／應付利息	(16,035)
匯兌調整	4,528
	<hr/>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321,354
利息費用	6,191
已付／應付利息	(4,050)
償還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的本金	(105,714)
轉為貸款本金	(218,278)
匯兌調整	497
	<hr/>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五日(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hr/> <hr/>

二零二四年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九日(新可換股債券發行日)	
於發行日的負債部分	81,523
匯兌調整	117
	<hr/>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部分	81,640

15 股本

		未經審核	等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3,059,391	30,594	25,580
完成供股後發行的股份(附註(a))	1,019,797	10,198	8,80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的結餘	4,079,188	40,792	34,388
配售新股份後發行的股份(附註(b))	500,000	5,000	4,54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未經審核)	4,579,188	45,792	38,929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合共1,019,797,000股新股份成功配發及發行，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385港元。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 (b)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合共5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18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償還贖回部份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1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將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西藏水資源產業及啤酒產業的發展，努力提升戶體驗，優化渠道擴展，使西藏的特色優質產品觸達更多的消費者及潛在消費者。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延續平穩運行模式，消費總體表現較為疲軟，消費市場恢復基礎仍需鞏固及消費信心有待進一步提振，消費者的消費態度更為審慎和理性。國內包裝飲用水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的包裝飲用水產品仍著力特通渠道的拓展，包括汽車服務及鐵路渠道上的銷量均有增長。水業務總體銷量同比增長18.6%，收入同比增長10.9%。啤酒行業銷量整體下滑的背景下，本集團啤酒業務受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及整體消費趨勢等的交織影響，銷量同比下降28.5%，收入同比下降31.8%。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在西藏的銀行融資規模有所下降。本集團也積極利用和發揮上市公司境外融資平台的優勢，於二零二四年初成功完成一次股權融資，為穩定集團業務運營提供了有力支持。本公司的投資者通過積極參與融資活動以及給予實際投入充分展現出對集團未來發展的認可和信心。本集團管理層始終堅信，以回歸產品為基石，以提升客戶體驗為目標，以深耕品牌價值為導向，以為股東謀求最大收益為核心，聚勢謀遠。

財務回顧

收入分析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由於上述「業務回顧」章節提及的因素，本集團的總收入額為人民幣1.39億元，相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下降了19.7%。

水業務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5,400萬元，相比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上升了10.9%。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銷售渠道的水產品的銷量上升以致收入上升。

至於啤酒業務分部，同比變化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 變動
銷量(百升)	115,557	161,539	↓ 28.5%
收入(人民幣千元)	83,581	122,491	↓ 31.8%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利潤* (人民幣千元)	43,721	45,628	↓ 4.2%

* 調整後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會計處理辦法，請與附註4(b)一起閱讀。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為21.1%，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相比下降了7.9個百分點。水業務分部的毛利率為19.4%，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相比上升了5個百分點。啤酒業務分部的毛利率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為21.2%，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相比下降了12.8個百分點。總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啤酒產品銷售量下降而分配的固定成本增加及平均銷售價格下降。

銷售及分銷費用和行政費用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費用從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00萬元上升了16.7%至人民幣2,000萬元，主要是由於品牌及業務營銷推廣費增加及水的銷量上升以致其運輸成本增加。行政費用從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700萬元下降了13.0%至人民幣3,300萬元，主要是因為員工成本的減少。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撥備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主要包括應收貿易款，應收貸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轉回為人民幣3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撥備人民幣1,000萬元)。撥備轉回的原因是應收貸款收回及總體金融資產賬齡有所改善。

其他收益，淨額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7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700萬元)，其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1,6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600萬元)，和處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為人民幣1,7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無)。此次出售是出於本集團發展的戰略考慮。詳情參閱本公告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應佔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為人民幣200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所得稅費用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00萬元，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00萬元下降了人民幣400萬元。下降主要是因為啤酒業務分部的稅前利潤減少。

半年度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提及的因素，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半年度利潤為人民幣9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虧損為人民幣1,300萬元。

其他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9,900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19億元。其下降的主要原因來自於原材料存貨的下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淨額為人民幣1.93億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82億元。本集團透過會議及電話對話與我們的主要債務人定期聯絡，以及定期關注涉及我們的主要債務人的公開資訊，以瞭解彼等的經營狀況、持續業務需要及本集團能改善服務的方式。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貸款為零，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7,500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包括憑藉香港相關牌照向第三方提供的借款。應收貸款餘額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全部結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流動部份)為人民幣3.04億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2.52億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淨值為人民幣9.59億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0.07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第三方款項人民幣9.27億元和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7,100萬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3,900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合同負債為人民幣4,200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700萬元。其上升主要由於銷售水及啤酒產品的預收客戶款增加。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2.39億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61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主要包括應付酬金及福利人民幣1,700萬元、從第三方收到的款項人民幣1,600萬元、第三方借款為人民幣1.66億元及其他應付款為人民幣4,000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減少了人民幣6,000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歸還銀行借款本金淨額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為人民幣8,200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3.21億元。在二零二四年六月，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約為9,000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00萬元)的新可換股債券，年息率為10%。新可換股債券的更多詳情已載於本公告內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4內。

員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360人，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348人。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有關僱員成本為人民幣3,3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3,700萬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採納了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方授予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採納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負債比率

負債比率是按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和第三方借款)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分別為17.19%及20.94%。

兼併與收購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兼併與收購活動。

重大投資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600萬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人民幣500萬元)。關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和展望，請參閱本「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標題為「展望」的章節。

抵(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i)本集團的一筆餘額為人民幣1.50億元的銀行借款以西藏天地綠色飲品發展有限公司35%的股本權益和西藏高原天然水有限公司7%股本權益作質押，以及本集團的當雄縣境內的礦泉水採礦權作抵押；(ii)本集團的一筆餘額為人民幣9,450萬元的銀行借款以西藏山南雅拉香布實業有限公司20%的權益作質押；(iii)本集團的一筆餘額為人民幣8,400萬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600萬元的工廠廠房以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400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及(iv)本集團的一筆餘額為人民幣3,800萬元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000萬元的三條工廠廠房生產線作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10億元的銀行承兌匯票以銀行存款人民幣1,100萬元作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財務擔保淨額人民幣2.3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5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擔保是為聯營公司取得的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2.30億元而提供。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1.60億元的擔保期限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剩餘銀行借款淨額人民幣7,000萬元的擔保期限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五日。

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用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的商業交易皆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惟本集團的現金匯兌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故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為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及監控其外匯風險。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沒有必要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輕外匯風險，因為將承受外匯風險的資產及負債相抵後風險不大。

產能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預計年度水產能及年度啤酒產能分別約為300,000噸和2,000,000百升，與二零二三年一致。本集團將定期評估產能並考慮增加產能以滿足未來發展的需要。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合共5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18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贖回部份二零二一年可換股債券及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6億港元已按預期用途全部運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展望

今年上半年飲用水行業內涌現的輿論熱點，極大的提高了消費者對「飲用水分類」的關注和「飲用水健康」的重視，為整個行業帶來了廣泛的曝光量。面對行業內激烈的競爭態勢，我們憑藉著深厚的品牌底蘊與堅實的市場基礎，通過深耕現有渠道，挖掘消費潛力，舒減了水業務近年來面臨的挑戰和壓力，銷量與收入回升並有望呈現增長勢頭。

未來，我們將堅定不移地以「5100」品牌為戰略核心，堅守品牌信譽，秉持品牌理念，提升品牌價值。在維持和維護現有優質銷售渠道的基礎上，加速海外市場的拓展，加大產品研發的投入，加強產品成本的控制。堅持水和啤酒雙引擎驅動，優化銷售佈局，豐富產品種類。通過每一瓶水、每一瓶酒，向更多的消費者傳遞西藏的純淨與美好，為更多的消費者提供更全面的飲水解決方案，讓更多消費者享受高品質的健康飲水體驗。

公司管治常規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確認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均已遵守標準守則。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已被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和方法，以及已審閱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在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一附屬公司均未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股份。

刊登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載列，包括但不限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的所有資料，並將於稍後上載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twr1115.net>)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春龍博士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偉傑先生、鄭鈞丞先生及岳志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姜曉虹女士、謝鯤先生及魏哲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春龍博士(主席)、盧偉雄先生及林靈女士。